



上厕所回来 装有10万元现金的背包不见了

成都和无锡两地警方合作,成功追回背包

近日,汤先生在成都双流国际机场某航空公司贵宾室候机时,将随身携带的黑色双肩包随手放在座位上,不料上完厕所回来,包却不见了,里面装有10万元现金以及护照、卡包等重要个人物品。随后,他急忙报警求助。

接警后,警方立即展开调查,根据监控显示,汤先生的背包被另一名旅客“拿走”并带上飞机。最终,在成都、无锡两地警方的合作下成功寻回背包。

旅客求助

装有10万元现金的背包不见了

2月9日上午,汤先生来到成都双流国际机场办理乘机手续,准备回上海过年。当日中午12点左右,他进入某航空公司贵宾候机室里休息,将随身携带的黑色双肩包放在座位上后,便起身去厕所。

几分钟后,汤先生回到座位时,发现包不见了。情急之下,他立即报警求助,“我放在贵宾休息室的黑色背包不见了,里面装有10万元现金和护照等重要证



监控视频显示,阎某离开休息室时背着汤先生的背包。

件,麻烦警官帮我找一下。”

接警后,四川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候机楼派出所民警立即到现场展开调查。通过调取相关监控视频,并与航空公司工作人员联系核实,警方初步确定是阎某夫妇带走了汤先生的包。

据办案民警曾诚回忆,当时阎某夫妇所乘坐的飞往无锡的航班已起飞。

接警后,警方立即展开调查,根据监控显示,汤先生的背包被另一名旅客“拿走”并带上飞机。最终,在成都、无锡两地警方的合作下成功寻回背包。

警方立即通知航空公司工作人员,让其联系机组人员向阎某询问是否拿错了背包。

“乘务人员在飞机上询问阎某夫妇,但两人坚称并没有拿错。”曾诚说。随即,机场公安查看了出入口监控、登机口监控等更多监控视频,再次确定汤先生的包就是被阎某夫妇带上了飞机。紧接着,四川

机场公安向阎某目的地无锡警方发出协查函,请求帮忙协查此事。

成功追回

涉事旅客称是拿错了

当阎某夫妇乘坐的航班落地后,无锡警方立即找到两人进行调查。阎某夫妇依旧声称没有错拿包。现场,无锡警方在两人的行李中也确实没有发现汤先生的包。民警和机组人员继续在机场内寻找,最终在行李架上发现一个无人认领的黑色双肩包,经过核查正是汤先生遗失的包。

根据警方提供的监控视频显示,阎某登机前背着汤先生的黑色双肩包,将自己的黑灰拼色背包放在行李车前面。

当天,汤先生一下飞机就接到了四川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候机楼派出所民警带来的好消息。得知包被寻回,汤先生立即从上海赶到无锡,领回了背包,并对两地警方帮助其追回背包表示感谢。

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记者 钟晓璐

绵阳盐亭发现三星堆文化时期大型聚落遗址

当地博物馆馆长:应该不会大规模发掘

近日,有媒体报道,绵阳市盐亭县发现一处三星堆文化时期的重要遗址,称将于近期对该遗址进行保护性挖掘。

2月24日,盐亭县博物馆馆长杨泽明向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记者表示,目前该遗址处于保护状态,还需要探明后向上级文物部门报发掘方案。“应该不会大规模发掘,最好的保护就是不动。”他说。

据了解,遗址位于距盐亭县城10公里的麻秧乡(现巨龙镇)张家坝梓江边一处河滩地上,整体面积有上万平方米。

据四川省文物局网站显示,上世纪八十年代,梓江流域大坡山曾发现成组石壁。此后,这里就一直受到学术界的关注。考古人员通过近两年调查,在梓江流域大坡山西南方向约1.5公里的张家坝一代,发现了这处规模上万平方米、距今3600年前后的三星堆文化时期重要遗址。

目前,这里已发现的遗迹有房基、灰坑、墙体等,遗物有石壁、陶罐、陶豆、鸟头形勺把等,与三星堆文化二、三期



遗迹中发现陶罐、陶豆等文物。



三星堆文化时期遗址中发现的文物。

文化面貌一致。四川省文物局称,张家坝遗址是目前涪江流域发现的规模最大、保存最好、遗迹最丰富、遗址性质最明确的三星堆文化时期大型聚落遗址,为古蜀文明研究提供了新材料,具有重要意义和价值。

近日,有媒体报道,张家坝遗址将于近期进行保护性发掘。“这是他们听错了,目前还处于保护状态。”杨泽明说,从目前发现的东西初步判断,该遗址“意义还是非常重大的”,但由于正式发掘工作尚未开始,具体情况有待发掘后进一步揭晓。

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记者 周洪攀

未经允许进场安装空调管道 承租人拒付租金并要求赔偿

2月24日,记者从成都市彭州法院获悉一起案件。

樊某某向彭州某酒店租赁场地,双方签订合同,约定租赁期限为8年,若未按期支付租金,酒店有权解除合同。随后,樊某某对场地装修后用于开办舞蹈学校。在使用过程中,案外人成都某餐饮公司未经樊某某同意,占用舞蹈学校场地为与舞蹈学校同一楼层的其他区域安装中央空调,工期为1个月左右。安装期结束后,樊某某另行租赁教学场地,并向彭州某酒店发送律师函要求解除合同后搬离,但未支付租金。

樊某某以彭州某酒店构成根本违约起诉至彭州法院,要求确认解除合同并退还租金、物管费、押金、赔偿损失、支付违约金等。彭州某酒店提出反诉,请求判决解除合同、判令樊某某腾退房屋及支付腾退前的租金及物管费、违约金。

承办该案的法官介绍,该酒店明知案外人未经承租人同意在租赁场地内安装中央空调管道,导致承租人无法使用租赁场地,构成违约,但双方约定的租赁期限为8年,而安装期为1个月左右,仅占租赁期限很小的一部分;樊某某租赁场地用于开办舞蹈教学,安装完后的中央空调管道不会减少租赁场地使用面积,也不会影响舞蹈教学;管道占用的墙面并非不能修复。

彭州某酒店在合同履行中虽然有违约行为,但该违约行为并不会导致樊某某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但庭审中,彭州某酒店反诉请求解除合同,双方均有解除合同的意向,樊某某违约逾期支付租金及物管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法院判决,解除双方签订的《租赁合同》及《场地管理合同》,樊某某向彭州某酒店支付租金、物管费及违约金,并腾退房屋,驳回樊某某的其他诉讼请求。

樊某某不服提起上诉,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维持原判。

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记者 戴竺芯

男子酒后大意 将15.6万货款转给陌生人

手机银行的盛行,让转账变得更加便捷,但如果不小心转错了人,想要追回款项却很麻烦。春节前,在云南曲靖做生意的郭先生在喝醉酒的情况下,通过手机银行,稀里糊涂将15.6万元货款转错了人,直到日前才在达州警方的帮助下将钱追回。

2月10日晚,郭先生和一群朋友聚餐,白酒、红酒、啤酒,推杯换盏,酒酣耳热。喝得云里雾里的他突然想起,还有一笔货款没有结算,于是拿起手机一番操作,随后又投身酒局。直到第二天酒醒他才发现,竟然把钱错转给了王某某。

大年三十,郭先生向云南警方报案求助。警方调查发现,王某某家住达州市高新区斌郎街道。在警方的帮助下,郭先生多次与王某某电话联系,但对方称过年太忙,没时间到银行查账,此事便一直搁置。

2月18日,郭先生从云南曲靖赶到达州市高新区公安分局斌郎派出所求助。由于转错款项多日无法追回,郭先生情绪激动。了解到事情原委后,斌郎派出所所长万天龙立即带领值班民警对此事展开调查。

办案民警联系上王某某,对方称,

郭先生的确联系过他,不过担心对方是骗子,加上过年家务事多,一直没去银行核实查询。随后,在民警与当地村干部陪同下,王某某到辖区银行查询了银行卡和记录,发现自己的账户上果然多了15.6万元。在警方见证下,王某某当即把钱退给了郭先生。

警方提醒:利用手机银行、支付宝、微信等平台以及ATM机进行转账时,一定要再三确认需汇入的数额、卡号和个人信息等,以免转错款而引起不必要的麻烦。

高航盛 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记者 曾业